

# 重庆市渝北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文件

渝北大数据函〔2020〕49号

## 重庆市渝北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关于区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提案第 143 号的 复函

民建渝北区委：

贵单位在区政协第十五届第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化项目招标管理的措施建议》（第 143 号提案）已转由我局办理。感谢贵单位对我区政务信息化项目招标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对贵单位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局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认真落实。现将办理情况函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渝北区自主板块下辖 11 个镇 11 个街道（不含两江新区直管区 8 个街道），按 2019 年底统计数据，现有政务信息化系统 179

个，其中区级系统 18 个，区属单位自建系统 101 个，国家垂直系统 16 个，市级垂直系统 35 个，其他系统 9 个。

为规范重庆市渝北区政务信息化项目的申报、审批、建设和管理，落实政务信息系统集约建设要求和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要求，进一步提高信息化项目建设的质量和效益，根据《重庆市全面推行“云长制”实施方案》（渝委办发〔2019〕66号）和《重庆市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暂行办法》（市政府令第328号）文件的规定，结合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我局起草并推动印发了《重庆市渝北区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渝北府办发〔2019〕26号），《办法》共6章20条，主要内容包括总则、项目申报和审核、项目立项和采购、项目实施和验收、项目审计和综合评价等，明确对政务信息化项目实施统一管理，对信息化项目的范围、相关部门职责、项目各阶段事项作了规范性说明。

需要管理的政务信息化项目包括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各群团组织（区属国有公司参照执行），利用政府投资建设、政府和社会企业联合建设、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需要政府运行维护的或使用自有资金建设和运维，用于支撑单位履行管理和 Service 职能的各类信息系统，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含楼宇综合布线和机房建设）、云服务平台（含各类数据库系统）、信息化应用系统、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和信息安全等的建设与运维项目。

## **二、存在问题**

### **（一）项目监管难**

由于缺乏信息系统作为项目审批与监管工具，审批工作仍以效率较低的纸质审批流转方式进行，项目申报标准化程度低，项目监管难度大。同时由于目前的信息化项目管理侧重于项目前期的报批管理，项目立项后的招标、签约、实施、验收、维护等中期、后期的管理较弱，无法监管项目整个建设流程和建设成效。

## （二）绩效评估难

由于项目建设信息和资料散落在各项目建设单位，项目数据和成果缺乏归集和整体性展现，财政投资效果难以得到有效评估。对于部分工作进度不理想、实施效果不明显的项目，需要通过科学、量化的评估与监督体系，及时发现问题并加以有效监管。

## （三）重复建设多

由于各部门的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缺乏统一的顶层设计，部门之间数据不通，存在较多的功能重复建设、数据重复采集，浪费人力、物力、财力的情况，未能达到政务信息系统集约化建设、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共享的要求。

## （四）发展存制约

“数字政府”最终目标的实现，已经不是依靠一个单独的项目完成，而是依靠一组相互关联的项目共同完成，这些项目有着相对独立的项目目标和实施主体，但又相互关联，相互影响。项目最终的成败和效果的充分发挥，依赖于项目群整体互动与生态建设的效果。对项目群整体规划和统一监管的能力，逐渐成为政务信息化建设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 （一）搭建线上管理平台

2020年，我局委托第三方机构设计政务信息化项目线上管理平台建设方案，平台建设的主要目标是依托渝北区电子政务外网和政务云服务，建立一个专用于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的业务平台，覆盖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各群团组织的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设和管理，形成集项目申报、项目初审、专家评审、项目立项、预算指标、项目变更、合同管理、资金支付、验收管理的项目全过程、全方位管理体系；建立统一的项目库、专家库、供应商库，有效地为管理部门提供管理和决策依据，为我局摸清信息化家底、加强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提供有力技术支撑；建立政务信息系统相关的云资源管理功能，有效掌握全区政务信息系统上云情况及迁移进度。目前政务信息化项目线上管理平台已经建成投用，同时，我局将组织开展2021年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申报工作，各单位将通过政务信息化项目线上管理平台完成项目填报。

#### （二）加强流程监管

结合《重庆市渝北区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务信息化项目线上管理平台审核流程，将进一步要求各部门加强主体责任，向我局申报信息化项目建设需求前，须委托三方机构对设计方案和项目报价出具项目可行性和概算论证，避免财政资金的浪费，提高项目可行性。我局结合评估情况，对所申报项目进行初步审核，并会同区财政局、区发展改革委组织相关领域信息

化专家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安全性、项目投资的合理性及项目预算明细进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

另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政府采购的集中代理机构，暂未专门就政务信息化项目招标采购流程做相关规定，对采购方式的审查、技术要求、参数要求及资质要求均无监督管理权限。下一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根据自身职能职责，加强对采购文件的会审管理，确保采购文件的合法性和完整性。

此复函已经代建军局长审签，再一次感谢贵单位对我区政务信息化项目招标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重庆市渝北区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2020年9月7日

(联系人：叶永杰，电话：81924860)